**关于加强学生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

**建议的答复**

释正念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学生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建议》收悉。经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局高度重视中小学生传统文化教育，定期开展“点燃阅读薪火 打造书香校园”读书节活动、“寻美丽同江 探生态旅游 赏魅力家园”研学旅行特色活动、“传承红色基因 争做时代好队员”主题队会、“崇尚英雄”诵读活动及汉字听写大赛、课本剧大赛、歌咏比赛等主题教育活动，进一步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养学生的爱国情怀。同时，将优秀传统文化和传统美德教育纳入中小学教学计划，贯穿于学校德育工作之中，融入学科教学始终，并通过国旗下讲话、手抄报等活动坚持开展传统文化教育，引导学生树立崇德向善、见贤思齐的社会风尚和孝老爱亲、互敬互爱的家庭美德，让学生吸收传统文化的精髓，领略优秀传统文化的魅力。通过各项活动的开展，我市在各级组织的才艺大赛、艺术展演、汉字听写大赛等活动中取得了优异成绩，其中2016年第一小学荣获全国中华优秀传统文件传承学校，2016年获佳木斯市中小学诗词大会第二名，2017年获佳木斯市中小学生汉字听写大赛第三名。

结合您提出的建议，今后，我局将从以下方面在全市中小学校进一步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工作。

1.组织开展“传统文化导读”活动，深化“传统美德教育”课题研究，逐步形成理论体系。

2.围绕中国传统文化教育活动，进行校本课程开发，使学生能更好地汲取中国传统文化精髓。

3.结合特色学校创建活动，逐步形成彰显学校人文特色和育人品位的校园文化。

4.引导教师逐步形成以人为本的人文性教育思想，在学科教学中讲究方法，渗透传统文化教育思想。

特此函复。如有不同意见，请与同江市教育局联系。

联系人：孙光学

联系电话：0454-2923127

 同江市教育局

2019年5月30日